河南省图书馆 2025- 2026 年安保服务项目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：河南省图书馆

地址：中原区嵩山南路 150 号

联系人：洪涛

联系电话：0371-67180030

乙方：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棉纺西路 4 号院 12 号楼 1 单元 1 层 0110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吕红岩

联系人：李南

联系电话：0371-66256110

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签订《河南省图书馆 2025-2026 年安保服务项目合同》（下称“原合同”）。现因甲方安全管理工作实际需要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就原合同增加消防监控岗位人员事宜达成补充协议如下，以共同遵照执行：

第一条 增补岗位、人员及服务期限

1. 在原合同人员配置基础上，新增 4 名消防监控室监控员，派驻至甲方消防监控控制室岗位开展工作。
2. 本补充协议服务期限：202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服务期满，本补充协议自动终止，该 4 名人员服务不再延续，双方如需要继续增配人员，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。

第二条 新增人员上岗条件及岗位要求

1. 新增 4 名消防监控员年龄执行原合同消防控制室队员标准：18-50 周岁，身高、文化程度、无违法犯罪记录、身体健康等其他条件均遵照原合同第一条人员条件要求执行。
2. 必须持有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（中级消防证）证书方可上岗，乙方上岗前将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、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提交甲方安全保卫部备案。
3. 人员必须熟练掌握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消防联动设备等消控设备操作，熟悉火警处置流程，严格遵守原合同附件 4《消防、治安监控中心安保服务要求》全部岗位职责与岗位纪律。
4. 工作班次实行 8 小时工作制，乙方合理排班，保障岗位值守；严格落实交接班制度，做好值班记录。
5. 新增人员纳入原合同管理考核体系，服从甲方管理；人员月换岗率、年换岗率、不合格人员调换、培训教育、劳动用工及保险购买、责任划分全部按照原合同条款执行。甲方有权对不合格人员提出调换，乙方须在接到书面通知 3 日内完成人员更换。

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服务费用：总金额人民币大写：伍万柒千陆百元整（小写：￥57600 元）。

费用包含人员工资、商业意外险、服装装备、管理费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，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。标准为：4800 元/人/月。

2.支付方式执行原合同第四条约定。

乙方收款户名：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长江中路支行

账号：371906742910009

第四条 其他约定

1. 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本补充协议未做约定的，全部按原合同条款执行。
2. 本补充协议仅对 2026-10-01 至 2026-12-31 期间增配 4 名人员事项进行约定，不改变原合同其他权利义务、人员配置、服务范围。
3. 因履行本补充协议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4. 本补充协议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图书馆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_____

授权代理人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9月30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_____

授权代理人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9月30日

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

本授权书声明：注册于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棉纺西路4号院12号楼1单元1层0110号（注册地址名称）的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(供应商全名)的在下面签字的吕红岩、董事长(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职务)代表本公司授权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在下面签字的李南、总经理（被授权人的姓名、职务）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，就河南省图书馆2025- 2026年安保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合同补充协议的签订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。

本授权书于2026年09月30日签字生效，特此声明。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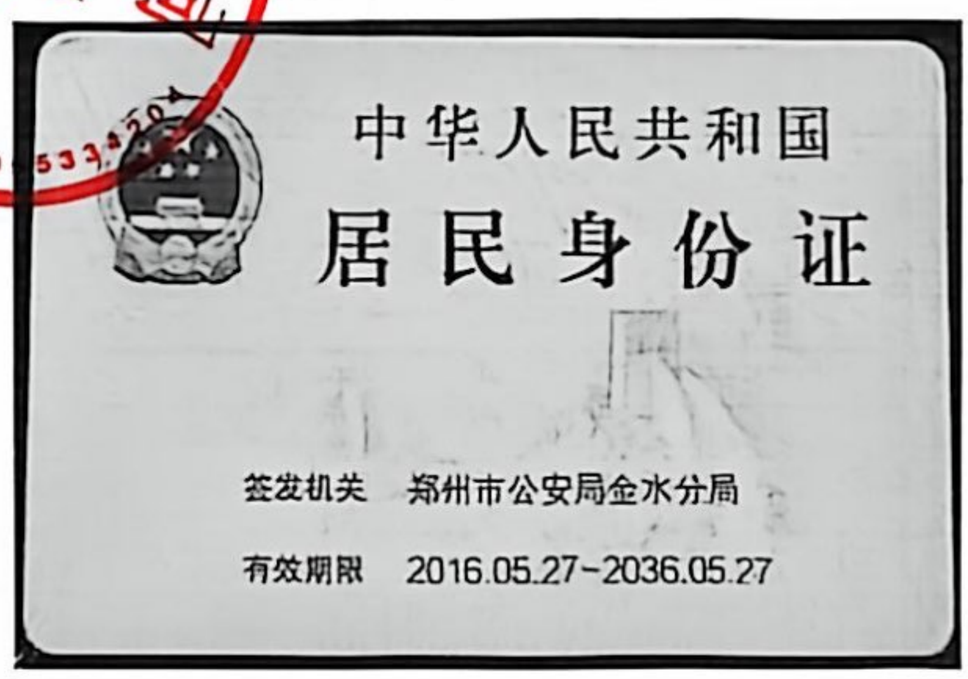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



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



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

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或签字）：吕红岩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李南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河南鼎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